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5-005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从控股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获悉，象屿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手续，其持有的 75,000,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36,250,256 股的 7.24%。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象屿集团所持有的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截至本公告日，象屿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607,166,5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59%。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3 日